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的议案》，现将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离岗等退费用概述

为落实本公司转型升级发展战略，优化本公司人力资源结构，提高企业劳动生产率和人均创利水平，减少人工成本的低效、无效损耗，切实提升本公司发展质量和运营效益，公司根据自愿原则对达到一定条件的员工进行优化调整，制定并施行“离岗等退”政策。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员工离岗等退后到退休期间的人工成本均须在办理离岗等退当年费用中列支。有关该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2019-003、2019-030、2020-032、2021-038、2022-044）。

国务院于2024年9月13日发布了《国务院关于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将于2025年1月1日起生效。根据上述《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现有的部分离岗等退人员涉及延迟退休，需增加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经测算，2024年需计提离岗等退费用不超过2.1亿元。

二、本次计提离岗等退费用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计提离岗等退费用不超过 2.1 亿元，预计将减少本年度净利润不超过 2.1 亿元（最终以经审计的数据为准）。公司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符合国家劳动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年度计提离岗等退费用不超过 2.1 亿元。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离岗等退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计提离岗等退费用。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